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增城凤岗加油站改建项目		
委托单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增城凤岗加油站		
项目类别	安全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增城凤岗加油站成立于 2001 年 05 月 28 日, 营业场所: 广州市增城朱村镇凤岗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28226424W。经营方式为零售, 主要经营车用汽油、柴油。</p> <p>加油站已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证书编号: 粤穗 WH 安经证字[2018]1503(11), 有效日期至 2021 年 06 月 06 日, 许可经营范围为汽油、柴油[闭杯闪点$\leq 60^{\circ}\text{C}$], (备注: 二级加油站, 其中汽油罐 $30\text{m}^3 \times 3$ 个, 柴油罐 $30\text{m}^3 \times 1$ 个, 4 台共 12 枪加油机)。</p> <p>为提高环保性, 根据穗环领导小组办(2018)152 号文和穗环保函(2018)2935 号文件要求, 对原站地下油罐进行“四不变”(油罐位置、罐容、罐数、油品品种)防渗改造。拟对储罐进行重新埋设, 在原罐区重新埋设 SF 双层汽油罐 $30\text{m}^3 \times 3$ 个, 柴油罐 $30\text{m}^3 \times 1$ 个, 在原预留 2 座加油岛上增加 2 台加油机。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置储罐及管道渗漏检测系统。油罐总容积 105m^3 (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总容积), 本加油站改造前为二级加油站, 改造后仍为二级加油站。</p>			
项目组长	陈斌		
项目组成人员	饶望冬、赵文朋		
报告审核人	林毅峰		
过程控制负责人	谢雄英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 调查了利旧工程部分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评价结论:			
<p>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增城凤岗加油站从事车用汽油、柴油零售经营, 项目建成后, 经营规模为 SF 双层汽油罐 $30\text{m}^3 \times 3$ 个; SF 双层柴油罐 $30\text{m}^3 \times 1$ 个。共有 6 台加油机, 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p> <p>项目不涉及淘汰工艺, 不涉及危险化工工艺, 项目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汽油属于国家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项目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为: 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车辆伤害、触电和高处坠落等, 其中火灾爆炸为主要的危险有害因素。</p> <p>通过对建设项目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增城凤岗加油站进行分析评价, 评价组得出以下评价结论:</p> <p>根据设计文件, 项目采用的主要工艺、设备、安全设施等均按《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 2014 年版)进行设计、选型, 项目的设备设施与周边建筑物的安全间距均符合规范要求。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与建议后, 可满足国家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的要求。</p>			
现场照片:			
			